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2 年 12 月 09 日以书面及微信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3、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

5、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赵金元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情况和可预期范围内的总体资金需求，拟向各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1.7 亿元（或等值外汇）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均为一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之日起计算。

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的范围内，是否使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视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决定，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大会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为使全资子公司风范绿色建筑（常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范绿建”）、常熟风范物资供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范物资”）及控股子公司江苏风华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华能源”）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并不断提高生产经营效益。

公司拟为风范绿建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拟为风范物资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拟为风华能源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0.3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持有风华能源 95%的股份，在签署担保协议时，公司会视银行具体要求，要求风华能源少数股东提供同比例的担保。

本次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按照相关规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